

三端五防线:开辟诉源治理新路径

——鄂尔多斯市法院诉源治理工作典型经验综述

本报通讯员●杨妮

今年以来,鄂尔多斯市法院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推动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重要指示精神,创新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探索推行“三端五防线”工作模式,推动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前端化解,诉源治理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抓前端治未病 当好诉源治理的参与者

拓展源头预防,推动关口前移,建立预防调处“第一道防线”。大力培育“五老”调解员、社区工作者等基层民间调解力量,引导社区、嘎查村纠纷自治,设立劳动争议、物业纠纷、金融借款等专业化调解工作室,定期组织开展调解员培训工作,合力提升调解员实战能力。积极延伸矛盾纠纷调解“触角”,制定《“法官下基层 服务零距离”活动实施方案》《诉源治理下沉基层“四个一”工作办法》等制度机制,落实法官驻村入企等工作机制,全市法院已派出437名干警入村入企,与1009个乡镇(街道)、嘎查村(社区)、企业建立联系机制,共成立593个法官驻村工作室(站),源头化解矛盾纠纷181起。大力推广多元化纠纷解决平台应用,引导群众通过“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平台解决纠纷,为群

众提供便捷的“指尖上”化解纠纷新路径。今年以来,全市法院网上立案2367件,跨区域立案58件,在线调解5415件。

抓中端治微病 当好诉源治理的主导者

深化多元联动,引导诉前化解,构筑矛盾化解“第二道防线”。加强与司法行政部门、法律援助中心、律师协会的对接,积极推进律师诉前委派调解、诉中委托调解工作。强化司法确认对调解效力的保障,探索引入公证、仲裁机构协同调解,加强诉讼对公证仲裁活动的支持和保障。依法推进和规范诉前调解前置程序,由诉前调解中心、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合力推进解纷,完善诉调对接工作制度,开通调解不成转诉讼当即立案、当即开庭绿色通道,引导当事人调解阶段提交委托鉴定评估申请,充分发挥诉前财产保全作用,提升诉前调解成功率。今年以来,全市法院共受理诉前调解案件5457件,调解成功2692件,诉前案件调解成功率同比提升12.6%。

强化诉中调解,加强审判管理,夯实案件质效“第三道防线”。深化繁简分流和速裁快审机制,加强民事速裁、快审团队建设,推进调解员与快审团队对接,把调解工作融入

审判活动的全过程,建立诉中委托调解制度,推进诉中调解。全面加强审判管理,深入推进刑事庭审实质化、民事庭审优质化、行政诉讼优化审和执行一体化改革,努力提升一审案件、二审案件和执行案件办案的质量和效率,有效遏制上诉案件、执行异议案件、强制执行案件、再审案件和涉诉信访案件大幅上升、高位运行的势头。加强专业化审判和类案审判指导,切实推进法律适用统一和同案同判,全力提升案件质效。全市法院第一季度共受理各类案件28799件、结案16043件,结案率同比上升11.9个百分点,结案率指标位列全区法院第一。

做好判后释疑,鼓励判后调解,筑牢服判息诉“第四道防线”。强化一审判后释疑、判后调解和二审诉前调解工作,对判后上诉犹豫期的案件,继续加大判后调解工作力度,调解成功的案件,引导当事人主动履行或以签订调解协议等方式了结纠纷。当事人要求法院出具法律文书确认调解协议的,由中院立案庭出具二审民事调解书或裁定书。调解不成仍需移交上诉的,按现有上诉流程移交中院立案庭。探索建立诚信上诉防范恶意诉讼机制以及上诉风险第三方中立评估机制,由特邀调解员、律师调解员等作为第三方对上诉风险进行评估,引导当事人理

性上诉、服判息诉,自觉履行生效判决。

抓末端治已病 当好诉源治理的终结者

破解执行难题,减少信访案源,强化案结事了“第五道防线”。制定《全市法院执行工作精细化管理规范化运行实施细则》,对执行指挥中心实体化运行、财产查控、案款发放、执行结案、执行监督及执行信访等11大类工作明确规范、细化要求,全面提升执行质效。全市法院第一季度首执案件平均用时97.16天,同比下降20.25天。扎实推进涉诉信访改革,实行“责任信访、阳光信访、智慧信访”工作模式,自主研发的信访案件线上办案系统已在高院和全区13个中院进行部署,进一步提升了信访案件办理的精细化、智能化水平,为信访案件源头化解、重复信访治理提供了有力的数据支撑。

诉源治理是新时代“枫桥经验”的生动实践,是市域社会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下一步,鄂尔多斯市法院将继续探索诉源治理“鄂尔多斯法院经验”,积极推动诉源治理和审判执行工作相辅相成、相得益彰,奋力为鄂尔多斯市走好新路子、建设先行区,书写全面建设现代化鄂尔多斯新篇章提供有力司法服务。

及时发出司法建议 提升案件办理质效

达拉呼布讯 日前,阿拉善盟额济纳旗人民法院审理了多起某银行起诉农牧民多人联保金融贷款案件。

法院审理过程中发现,这些案件事实清楚、适用法律争议不大,但存在“送达难”的问题。大多数借款人(含担保人、抵押人)的户籍地址、合同联系地址等信息不详,无法保证法律文书送达成功,且合同中未约定有效送达地址,法院工作人员需长途跋涉寻找当事人或以公告方式送达诉讼材料及判决书,这样不仅增加诉讼成本,也导致了案件审理周期延长。

自5月23日开始,针对易发生“送达难”问题的投资消费、金融借款、融资租赁等金融领域类案件,额济纳旗人民法院切实发挥司法建议的能动作用,向辖区各类银行、融资类担保公司发出司法建议,积极引导辖区各银行、融资类担保公司在合同中约定借款人的送达地址。通过运用司法建议,积极延伸审判职能,以期进一步缩短审理周期,突出案件办理质效,努力实现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的有机统一。(额济纳旗人民法院供稿)

讲授专题党课 筑牢政治忠诚

通辽讯 近日,通辽铁路运输法院审判委员会专职委员葛长生为综合审判庭干警讲授了专题党课。

葛长生从深刻理解党的百年历史中领导核心的重要性等多个方面讲述“两个确立”主题教育的政治意义和现实意义。葛长生强调,“两个确立”是党的十八大以来最重要的政治成果、最重要的历史经验和最确凿的历史结论,对新时代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对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历史进程具有决定性意义。作为法院干警要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自觉把党的领导这一我国社会主义法治之魂融入到法院工作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坚定不移做“两个确立”的忠诚拥护者、“两个维护”的坚定践行者,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宪法法律正确统一实施。

通过本次党课学习,干警们对“两个确立”主题教育的决定性意义有了更加深刻的理解,大家纷纷表示,要将“两个确立”决定性意义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从思想上行动上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用实际行动为筑牢北疆防线贡献自己的力量。(武文字)

红色领航吉祥草原 司法助力乡村振兴

乌兰讯 为深入推进诉源治理工作,扎实开展好司法助力乡村振兴工作,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人民法院针对辖区地广人稀的实际情况,成立驻村第一书记哈斯巴雅尔牵头的巡回审判先锋队,依托3个法官工作站,43个法官工作室,实现线上线下全覆盖。

“司法为民,是人民法院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鄂托克旗人民法院不断深化“红色领航·安睦隆”党建品牌,(蒙语“安睦隆”是“平安、和谐”的意思)紧紧围绕“抓党建带队建促审判”党建工作思路,大力发挥党建引领的政治优势作用,切实发挥党组织凝聚作用,持续完善“全域覆盖、线上线下、互联互通”的诉讼服务体系,全力推进诉源治理工作,做到第

一时间发现掌握信息、第一时间稳妥处理不稳定因素、第一时间回应民生诉求,不断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巡回审判先锋队走到哪里,党的组织就延伸到哪里。深入了解民情、民意,对群众中出现的苗头性易发纠纷、信访隐患等及时研判,对排查出的尚处于萌芽状态的辖区矛盾纠纷,利用巡回审判先锋队深入基层、接触群众的工作优势,积极引导当事人适用人民调解、行业调解、律师调解、行政调解、法官调解等非诉方式进行诉前调解,形成多方参与、多元共治、多点联动的诉前纠纷解决合力,最大限度地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解决在网格内。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加强普法宣传,巡回审判先锋队与网格法官联动每

月进行一次普法宣讲,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有力司法保障。整合资源,破解“查人难”“送达难”等司法难题,协助两级法院送达各类法律文书。

2022年3月3日至今,该院巡回审判先锋队共奔波1万余公里,全面覆盖43个嘎查村、社区。排查矛盾18次涉及51人,协助送达13次,普法宣传16次。司法确认13件,其中大多数为常年积累且无法进入诉讼程序的草牧场边界纠纷、承包户家庭成员之间的草牧场分割纠纷、农户之间的草牧场使用权纠纷等。

随着工作的推进,更多纠纷“化于未发、止于未诉”,该院的诉源治理效果初步显现,得到了当地农牧民的一致好评和高度赞扬。(折鑫)

创新调解机制 实现案结事了

5月17日,在该院流动上门调解团队成员的耐心调解下,一起跨年未解决的因交通事故造成当事人人身损失保险的案顺利解决,维护了当事人合法权益,而且彻底化解了当事人之间的矛盾。

2021年9月,案外人陈某驾驶小汽车与原告张某驾驶电动车相撞,造成原告腿部受伤的交通事故,事故发生后,原告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将保险公司诉至法院。经调解员沟通,原被告均同意诉前调解,但原告自述其上了年龄不太会

使用线上调解平台加之其工作性质也不方便请假,为尽快解决纠纷,减轻当事人诉累,调解团队决定前往其工作地点组织双方进行现场调解。经过调解团队成员的耐心释法析理后,很快,双方就达成了调解协议;被告保险公司于次日一次性打款给原告。“没想到我的诉讼能这么快就解决,不仅上门进行调解,而且当场就能拿到法院出具的诉前调解裁定书,让我感受到了法院的效率和温度”原告张某说。

(呼和浩特铁路运输法院)

矛盾纠纷就地化解 高效便捷成效显著

包头讯 从坐堂问案,到上门办案,司法服务触角的延伸,为群众带来了怎样的不同?近日,包头市九原区人民法院观音庙村法官工作站为一起交通事故纠纷依法做出司法确认,双方当事人当场履行完毕,把矛盾纠纷化解在萌芽,法官工作站的多元解纷作用再一次得以彰显。

疫情防控期间,姚某在村口值班期间,与开车进入本村的陈某发生口角,陈某开车强行进入时把姚某撞倒,导致姚某腿部韧带和膝盖受伤,姚某到派出所

报警后,双方找到观音庙村村委都表达了调解的意愿。在村委会的建议下,邀请司法所和驻村法官工作站共同参与调解,由于当事人姚某不能下床,承办法官费鸣华主动入户和当事人核实案发经过。在承办法官、九原区人民法院特邀调解员和司法所调解员三方的共同努力下,双方达成调解协议。随后,承办法官立刻安排双方当事人做笔录,询问当事人的意见并完成司法确认。法官工作站的实体化运行和高效便捷的解纷机制受到当事人和调解员的一致好评。

据悉,九原区人民法院各法官工作站实体化运行以来,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推动工作站发挥一站式多元解纷作用,有效实现了“将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其中,九原区人民法院驻麻池镇法官工作站积极与辖区派出所、司法所、村调解组织衔接联动,形成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合力,推动诉源治理取得新成效。2022年1月至4月,该工作站共完成诉前委派调解191件,司法确认5件。

(肖玥)